

鲁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鲁山县 2023

年老旧小区改造工程项目

# 招 标 文 件

招 标 人：鲁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致诚弘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10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0
第三章 评标办法 .....	34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43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	60
第六章 图纸 .....	61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2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	63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65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68
三、投标保证金 .....	70
四、实质性条款承诺 .....	71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72
六、施工组织设计 .....	73
七、项目管理机构 .....	79
八、资格审查资料 .....	82
九、其他材料 .....	87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平公资建 2023389 号】鲁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鲁山县 2023 年老旧小区改造工程项目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鲁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鲁山县 2023 年老旧小区改造工程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 8 时 4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2023-11-255

2、项目名称：鲁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鲁山县 2023 年老旧小区改造工程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8504801.14 元

最高限价：8504801.14 元

序号	标段	单项工程名称	单位工程控制价（元）	控制价（元）	是否面向中小企业
1	第六标段	鲁山县 2023 年琴台办事处烟草局家属院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308745.30	1730723.90	是
		鲁山县 2023 年鲁阳街道办事处人大教体局家属院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1421978.60		
2	第七标段	鲁山县 2023 年琴台办事处计生监督所家属院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356039.44	1030563.83	是
		鲁山县 2023 年琴台办事处工商局家属院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170753.71		
		鲁山县 2023 年琴台办事处荣发商场居民小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503770.68		
3	第八标段	鲁山县 2023 年露峰办事处化肥厂家属院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851915.55	2329128.81	是
		鲁山县 2023 年琴台办事处物资花园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1477213.26		
4	第九标段	鲁山县 2023 年琴台办事处老招待所家属院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1020221.65	1760177.86	是
		鲁山县 2023 年琴台办事处粮油供应站家属院（粮食局西隔壁）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739956.21		
5	第十标段	2023 年度露峰办事处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碳素厂家属院）	1335066.80	1654206.74	是
		鲁山县 2023 年琴台办事处车站家属院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319139.94		

## 5、采购需求：

### 5.1、建设地点：鲁山县。

5.2、建设规模：包括琴台办事处烟草局家属院、鲁阳街道办事处人大教体局家属院、琴台办事处计生监督所家属院、琴台办事处工商局家属院、琴台办事处荣发商场居民小区、露峰办事处化肥厂家属院、琴台办事处物资花园、琴台办事处老招待所家属院、琴台办事处粮油供应站家属院（粮食局西隔壁）、露峰办事处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碳素厂家属院）、琴台办事处车站家属院 11 个老旧小区改造。

具体施工内容包括：

### 第六标段：

1、琴台办事处烟草局家属院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包括：改造路面约 152.39 m<sup>2</sup>，改造围墙约 11.24m，粉刷围墙约 19.58 m<sup>2</sup>，改造雨水管道约 45.55m，改造污水管道约 49.19m，改造给水管道约 50.18m，设置宣传标识牌约 2 个、分类垃圾亭约 3 组，安装门禁系统约 1 套、监控系统约 1 套、健身器材约 2 组、路灯约 3 盏，强弱电规整入地敷设约 49.17m，以及其他相关配套工程。

2、鲁阳街道办事处人大教体局家属院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包括（约）：改造小区大门约 1 处，改造围墙约 71m，改造地坪约 1425 m<sup>2</sup>，改造道路约 855 m<sup>2</sup>，改造污水管约 415m，改造雨水管约 144.95m，改造给水管道约 259m，绿化约 330 m<sup>2</sup>，安装路灯约 14 盏、监控系统约 1 套，设置分类垃圾亭约 9 处，改造自行车棚约 226 m<sup>2</sup>，以及其他相关配套工程。

### 第七标段：

1、琴台办事处计生监督所家属院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包括：改造路面约 145 m<sup>2</sup>，改造围墙约 5m，粉刷围墙约 5.24 m<sup>2</sup>，改造雨水管道约 117m，改造污水管道约 92m，改造给水管道约 95.4m，设置宣传标识牌约 2 个、分类垃圾亭约 1 组，安装门禁系统约 1 套、监控系统约 1 套、健身器材约 1 组、路灯约 2 盏，强弱电规整入地敷设约 112m，以及其他相关配套工程。

2、琴台办事处工商局家属院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包括：改造路面约 1146 m<sup>2</sup>，粉刷围墙约 660 m<sup>2</sup>，改造雨污水管约 1257.9m，改造水管约 508.8m，绿化约 290 m<sup>2</sup>，架空线规整约 200m，安装路灯约 24 盏、监控系统约 1 套、门禁系统约 1 套、宣传栏约 3 个，设置分类垃圾桶约 3 组，以及其他相关配套工程。

3、琴台办事处荣发商场居民小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包括：改造路面约 1112.94 m<sup>2</sup>，改造围墙约 25.14m，粉刷围墙约 33.52 m<sup>2</sup>，改造雨水管道约 112m，改造污水管道约 138.88m，改造给水管道约 118.05m，设置宣传标识牌约 4 个、分类垃圾亭约 1 组，安装门禁系统约 1 套、监控系统约 1 套、健身器材约 1 组、路灯约 9 盏，强弱电规整入地敷设约 86.41m，以及其他相关配套工程。

### 第八标段：

1、露峰办事处化肥厂家属院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改造路面约 652 m<sup>2</sup>，粉刷

围墙约 113 m<sup>2</sup>，改造雨污水管约 338.25m，改造给水管约 115.2m，架空线规整约 50m，安装路灯约 10 盏、监控系统约 1 套、门禁系统约 1 套、宣传栏约 2 个，设置分类垃圾桶约 2 组，以及其他相关配套工程。

2、鲁山县 2023 年琴台办事处物资花园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包括：改造路面约 2812.5 m<sup>2</sup>，改造围墙约 46.1m，粉刷围墙约 112 m<sup>2</sup>，改造雨水管道约 422m，改造污水管道约 455.76m，改造给水管道约 464.88m，设置宣传标识牌约 4 个、分类垃圾亭约 4 组，安装门禁系统约 1 套、监控系统约 1 套、健身器材约 1 组、路灯约 12 盏，强弱电规整入地敷设约 340.29m，以及其他相关配套工程。

### **第九标段：**

1、琴台办事处老招待所家属院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改造路面约 364 m<sup>2</sup>，改造围墙约 19.55m，粉刷围墙约 78.44 m<sup>2</sup>，改造雨水管道约 178m，改造污水管道约 192.24m，改造给水管道约 196.08m，设置宣传标识牌约 3 个、分类垃圾亭约 4 组，安装门禁系统约 1 套、监控系统约 1 套、健身器材约 2 组、路灯约 6 盏，强弱电规整入地敷设约 192.16m，以及其他相关配套工程。

2、琴台办事处粮油供应站家属院（粮食局西隔壁）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改造路面约 365.77 m<sup>2</sup>，改造围墙约 16.04m，粉刷围墙约 115.52 m<sup>2</sup>，改造雨水管道约 255.45m，改造污水管道约 275.89m，改造给水管道约 281.4m，设置宣传标识牌约 2 个、分类垃圾亭约 3 组，安装门禁系统约 1 套、监控系统约 1 套、健身器材约 5 组、路灯约 4 盏，强弱电规整入地敷设 275.78m，以及其他相关配套工程。

### **第十标段：**

1、露峰办事处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碳素厂家属院）：改造路面约 1314 m<sup>2</sup>，粉刷围墙约 193 m<sup>2</sup>，改造雨污水管约 678.15m，改造给水管约 412.8m，架空线规整约 50m，安装路灯约 14 盏、监控系统约 1 套、门禁系统约 1 套、宣传栏约 2 个，设置分类垃圾桶约 1 组，以及其他相关配套工程。

2、琴台办事处车站家属院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改造路面约 146.88 m<sup>2</sup>，改造围墙约 9.55m，粉刷围墙约 15.69 m<sup>2</sup>，改造雨水管道约 70.42m，改造污水管道约 76.05m，改造给水管道约 77.57m，设置宣传标识牌约 1 个、分类垃圾亭约 1 组，安装门禁系统约 1 套、监控系统约 1 套、健身器材约 1 组、路灯约 1 盏，强弱电规整入地敷设约 76.02m，以及其他相关配套工程。

注：具体以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5.3、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财政资金，已落实。

5.4、工期：60 日历天/标段。

5.5、招标范围：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中全部内容；

5.6、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 5 个标段

5.7、质量要求：合格

- 6、合同履行期限：60 日历天。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面向中小企业：是

##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投标人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相关有效声明材料等，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请依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之规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

3.1.2、投标人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持有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3.1.3、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具有有效的注册建造师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3.1.4、投标人拟派技术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具有有效的职称证书。

3.1.5、拟派施工员、质检（量）员、材料员、资料员须一人一岗、具有合格有效的岗位证书，专职安全员应具有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3.1.6、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提供为其缴纳的2023年1月以来连续6个月的养老保险证明。（以当地社保部门出具的查询明细表加盖社保部门印章或网络查询页为准）。

注：1. 本项目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 投标单位可以投报多个标段，但项目机构管理组成人员不能重复，只能中一个标段。

##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1、招标文件下载时间：2023年12月4日至2023年12月25日，每天上午00:00至11:59，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

2、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3、方式：潜在投标人报名需凭 CA 数字证书通过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ggzy.pds.gov.cn/>）“供应商登录”入口进入交易系统下载。具体操作请查看以下链接：

链接地址：<http://ggzy.pds.gov.cn/fwzn/11020.jhtml>

办理 CA 证书：<http://ggzy.pds.gov.cn/tzgg/10814.jhtml>

4、售价：0 元。

####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3 年 12 月 26 日 8 时 4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

####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3 年 12 月 26 日 8 时 4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平顶山市政府采购网》、《鲁山县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上发布。

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全面实行在线“不见面”开标，投标人远程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不再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开标前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及操作流程》。

2、各投标人可凭借 CA 数字证书，登录平顶山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在系统内进行在线质疑（异议）、投诉，各招标人（代理机构）、行政监督部门可针对在线提出质疑（异议）、投诉进行在线答复。

3、该公告已同步至“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微信公众号”，可通过公众号中的服务栏目进行查阅。

4、监督单位：鲁山县建设工程招投标办公室

统一信用代码：124104233371928377

联系人：张主任

联系电话：0375-59801864

#### 八、联系方式

1、招标人：

名称：鲁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人：高先生

联系电话：13783232066

地址：鲁山县老城大街 38 号

2、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致诚弘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顾女士

联系电话：0375-7502336 17527515377

地址：平顶山市新华区光明路北段中原商场家属院 2 楼商铺 201 号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顾女士

电话：0375-7502336 17527515377

## 温馨提示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请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并注意以下事项。

- 1、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编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 2、电子文件下载、制作、提交期间和开标（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环节，投标人须使用 CA 数字证书（证书须在有效期内）。

### 3、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1）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http://221.176.192.166:8080/ggzy/>) 下载“平顶山投标文件制作系统”，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参考《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组件下载——交易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供应商）。

（2）投标人须将招标文件要求的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制作到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中。

（3）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应分别下载所投标段的招标文件，按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

一个标段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夹（xxxx 项目 xx 标段），其中包含 2 个文件和 1 个文件夹。后缀名为“.file”的文件用于电子投标使用，名称为“备份”的文件夹使用电子介质存储，供开标现场备用。

### 4、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

（1）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前成功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http://221.176.192.166:8080/ggzy/>)。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

（2）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标段分别提交。

### 5、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

项目实行在线“不见面”开标，投标人远程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不再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开标前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仔细阅读《“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及操作流程》。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名称：鲁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人：高先生 联系电话：13783232066 地址：鲁山县老城大街 38 号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致诚弘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顾女士 联系电话：0375-7502336 17527515377 地址：平顶山市新华区光明路北段中原商场家属院 2 楼商铺 201 号
1.1.4	项目名称	鲁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鲁山县 2023 年老旧小区改造工程项目
1.1.5	建设地点	鲁山县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中全部内容；
1.3.2	计划工期	60 日历天/标段
1.3.3	质量要求	合格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 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联合体资质按照联合体协议约定的分工认定。
1.9.1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踏勘时间： / 踏勘集中地点： /
1.10.1	投标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 / 召开地点： /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 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前 10 天在电子交易系统中提出
1.10.3	招标人澄清的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前 15 天
1.11	分包	不允许违法分包
1.12	偏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发出的补遗书和其他正式有效函件仅以电子形式在电子交易系统中公示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 招标文件的截止 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
2.2.2	投标截止时间	同开标时间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 招标文件澄清的 时间	/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 招标文件修改的 时间	/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的其他资料

	其他材料	
3.3.1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3.4.1	投标保证金	<p><b>1、投标保证金数额：贰万元整（20000 元）/标段</b></p> <p>本项目支持以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 具体详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招投标业务启用电子保函事宜的通知》</p> <p>2、保证金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保证金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前一日 24 时 00 前；</p> <p>3、保证金汇入：</p> <p>3.1 投标人打开<a href="http://221.176.192.166:8080/ggzy">http://221.176.192.166:8080/ggzy</a> 登录电子交易系统，对应已参与投标项目依次点击“参与投标”→“费用缴纳指南”→“费用缴纳说明”→“保证金缴纳说明单”，获取平顶山银行虚拟子账户缴纳说明单，根据每个标段缴纳说明单生成的银行账户在缴纳截止时间前缴纳；</p> <p>3.2 成功缴纳后重新登录前述系统查询确定费用到账，依次点击“参与投标”→“保证金绑定”→“绑定”进行投标保证金绑定。</p> <p>3.3 投标人要严格按照“保证金缴纳说明单”内容缴纳、成功绑定投标保证金，未绑定标段的投标保证金，视为未按时交纳。</p> <p>3.4 每个投标人每个项目每个标段只有唯一缴纳账号,切勿重复缴纳或错误缴纳。</p> <p>3.5 未按上述规定操作引起的无效投标，由投标人自行负责。</p> <p>4、递交形式：（1）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必须通过投标人基本账户以转账或电汇的形式缴纳。账户必须是已加入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投标人或供应商库中录入的账户（不支持结算卡支付）。</p> <p>（2）投标人缴纳投标保证金后，应在规定的缴纳截止时间前通过平顶山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化交易系统将保证金成功绑定至所投标项目和标段。具体操作请查看以下链接：</p> <p>链接地址：<a href="http://www.pdsggzy.com/fwzn/11598.jhtml">http://www.pdsggzy.com/fwzn/11598.jhtml</a></p> <p>5、投标人少交保证金属无效缴纳。</p> <p>6、规定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开标前一日 24 点，节假日除</p>

		外（超时到账视为未交保证金，取消报名资格）。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如投标人为新成立企业，提供自注册年度后的财务报表。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3.7.3	签字和（或）盖章要求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格式中所有签章的地方必须按招标文件明示的方式签章。
3.7.4	投标文件份数	<p>本项目为电子化交易项目，投标文件是投标人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经过电子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投标人投标时，需要上传电子版投标文件。</p> <p>中标后需提供肆份纸质投标文件</p>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p>开标时间：2023 年 12 月 26 日 8 时 40 分</p> <p>开标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p>
5.2	开标程序	本项目采取“不见面”开标，不再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开标前应仔细阅读《“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及操作流程》。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评标委员会成员由招标人及评审专家 5 人以上单数组成（专家从河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抽取终端抽取随机抽取），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工程造价专家不应少于五分之一。</p> <p>上述规定为一组评标委员会组成方式，根据项目数量和评审工作量，可由多组评标委员会完成评审，但一个项目只能由一组评标委员会评审。</p>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由评标委员会按投标人最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7.3.1	履约担保及 工程款支付担保	形式：保函或现金 金额：10%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词语定义		
10.1.1	类似项目	工作内容相似或相近
10.1.2	不良行为记录	被行政主管部门限制投标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10.2 招标控制价		
招标控制价	第六标段	<b>第六标段</b> <b>招标控制价（含不可竞争费）：1730723.90 元</b>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不含税）：22408.36 元 规费（不含税）：40169.88 元 增值税：142903.81 元 暂列金额（不含税）：0.00 元 专业工程暂估价：0.00 元 招标控制价（不含不可竞争费）：1525241.85 元， 措施项目费（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28353.61 元 <b>其中：</b> <b>1、鲁山县 2023 年琴台办事处烟草局家属院老旧小区改造工程</b> 招标控制价（含不可竞争费）：308745.30 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不含税）：5958.13 元 规费（不含税）：8924.14 元 增值税：25492.73 元 暂列金额（不含税）：0.00 元 专业工程暂估价：0.00 元 <b>2、鲁山县 2023 年鲁阳街道办事处人大教体局家属院老旧小区改造工程</b> 招标控制价（含不可竞争费）：1421978.60 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不含税）：16450.23 元 规费（不含税）：31245.74 元 增值税：117411.08 元 暂列金额（不含税）：0.00 元 专业工程暂估价：0.00 元
	第七标段	<b>第七标段</b> <b>招标控制价（含不可竞争费）：1030563.83 元</b>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不含税）：24328.47 元 规费（不含税）：34078.83 元 增值税：85092.43 元 暂列金额（不含税）：0.00 元 专业工程暂估价：0.00 元

	<p>招标控制价（不含不可竞争费）： 887064.1 元， 措施项目费（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 10953.39 元 <b>其中：</b> <b>1、鲁山县 2023 琴台办事处计生监督所家属院老旧小区改造工程：</b> 招标控制价（含不可竞争费）356039.44 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不含税）：8098.67 元 规费（不含税）：11955.67 元 增值税：29397.75 元 暂列金额（不含税）：0.00 元 专业工程暂估价：0.00 元 <b>2、鲁山县 2023 年琴台办事处工商局家属院老旧小区改造工程</b> 招标控制价（含不可竞争费）170753.71 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不含税）：4940.59 元 规费（不含税）：6138.11 元 增值税：14098.93 元 暂列金额（不含税）：0.00 元 专业工程暂估价：0.00 元 <b>3、鲁山县 2023 琴台办事处荣发商场居民小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b> <b>招标控制价（含不可竞争费）503770.68 元</b>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不含税）：11289.21 元 规费（不含税）：15985.05 元 增值税：41595.74 元 暂列金额（不含税）：0.00 元 专业工程暂估价：0.00 元</p>
第八标段	<p><b>第八标段</b> <b>招标控制价（含不可竞争费）：2329128.81 元</b>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不含税）：48059.98 元 规费（不含税）：67045.81 元 增值税：192313.39 元 暂列金额（不含税）：0.00 元 专业工程暂估价：0.00 元 招标控制价（不含不可竞争费）： 2021709.64 元， 措施项目费（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 25250.2 元 <b>其中：</b> <b>1、2023 年露峰办事处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化肥厂家属院）：</b> 招标控制价（含不可竞争费）851915.55 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不含税）：19546.34 元 规费（不含税）：21991.97 元 增值税：70341.65 元 暂列金额（不含税）：0.00 元 专业工程暂估价：0.00 元 <b>2、鲁山县 2023 年琴台办事处物资花园老旧小区改造工程：</b> 招标控制价（含不可竞争费）1477213.26 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不含税）：28513.64 元 规费（不含税）：45053.84 元 增值税：121971.74 元 暂列金额（不含税）：0.00 元 专业工程暂估价：0.00 元</p>

	第九标段	<p><b>第九标段</b>  <b>招标控制价（含不可竞争费）：1760177.86 元</b>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不含税）：41872.47 元  规费（不含税）：58425.30 元  增值税：145335.79 元  暂列金额（不含税）：0.00 元  专业工程暂估价：0.00 元  <b>招标控制价（不含不可竞争费）： 1514544.31 元，</b>  <b>措施项目费（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 18836.59 元</b>  <b>其中：</b>  <b>1、鲁山县 2023 年琴台办事处老招待所家属院老旧小区改造工程：</b>  <b>招标控制价（含不可竞争费）1020221.65 元</b>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不含税）：24091.02 元  规费（不含税）：33253.13 元  增值税：84238.48 元  暂列金额（不含税）：0.00 元  专业工程暂估价：0.00 元  <b>2、鲁山县 2023 年琴台办事处粮油供应站家属院（粮食局西隔壁）老旧小区改造工程：</b>  <b>招标控制价（含不可竞争费）739956.21 元</b>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不含税）：17781.45 元  规费（不含税）：25172.17 元  增值税：61097.30 元  暂列金额（不含税）：0.00 元  专业工程暂估价：0.00 元</p>
	第十标段	<p><b>第十标段</b>  <b>招标控制价（含不可竞争费）：1654206.74 元</b>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不含税）：41650.44 元  规费（不含税）：49680.65 元  增值税：136585.88 元  暂列金额（不含税）：0.00 元  专业工程暂估价：0.00 元  <b>招标控制价（不含不可竞争费）： 1426289.78 元，</b>  <b>措施项目费（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 17755.88 元</b>  <b>其中：</b>  <b>1、2023 年度露峰办事处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碳素厂家属院）：</b>  <b>招标控制价（含不可竞争费）1335066.8 元</b>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不含税）：33614.22 元  规费（不含税）：39294.90 元  增值税：110234.87 元  暂列金额（不含税）：0.00 元  专业工程暂估价：0.00 元  <b>2、鲁山县 2023 年琴台办事处车站家属院老旧小区改造工程：</b>  <b>招标控制价（含不可竞争费）319139.94 元</b>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不含税）：8036.22 元  规费（不含税）：10385.75 元  增值税：26351.00 元  暂列金额（不含税）：0.00 元  专业工程暂估价：0.00 元</p>

	注：1. 上述投标总报价、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增值税、措施费均不得超出。 2. 上述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增值税、措施费、暂列金额如有不准，请以上传的控制价与工程量清单为准。	
10.3 “暗标”评审		
10.3.1	施工组织设计是否采用“暗标”评审方式	不采用
10.4 投标文件电子版		
10.4.1	是否要求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同时递交投标文件电子版	<input type="checkbox"/> 不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投标文件电子版内容：系统上传完整的电子投标文件。
10.5 计算机辅助评标		
10.5.1	是否实行计算机辅助评标	是。计算机辅助评标方法见第三章“评标办法”。
10.6 投标人代表出席开标会		
10.6.1	本项目为电子招标，投标人代表无需到场。	
10.7 中标公示		
10.7.1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情况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公示，公示期不少于3日。	
10.8 知识产权		
10.8.1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招标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10.9 重新招标的其他情形		
10.9.1	除投标人须知正文第8条规定的情形外，除非已经产生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有效期内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10.10 同义词语		

10.10.1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和“工程量清单”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和“承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招标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
10.11 监 督	
10.11.1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建设工程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10.12 解释权	
10.12.1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10.13 招标人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3.1	<p><b>一、招标实质性要求和条件</b></p> <p>1.1 工程质量为合格工程，且满足行政有关部门验收和移交的要求。若因中标人原因造成工程质量达不到投标时所报的质量等级，中标人应无条件返修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及赔偿费用。</p> <p>1.2 中标人必须承担承包责任，不得转包工程；若发现中标人转包工程，即为中标人违约，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另选施工队伍。中标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p> <p>1.3 中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投报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在施工过程中不经招标人同意不得更换；中标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在施工过程中擅自离守的，招标人视为中标人违约，并因此承担违约金 10 万元人民币的赔偿责任。对不称职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和施工管理人员，招标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更换。项目部管理机构领导工作不力且不能改变者，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且保留另选施工队伍的权利，中标人承担由此引发的所有费用。</p> <p>1.4 中标人应保证服从招标人的统筹调度，配合各责任主体职责范围内的工作。</p> <p>1.5 中标人负责在工程建设中涉及地方关系等方面的协调，并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若需中标人办理有关施工场地相关手续，按有关主管部门规定办理。</p> <p>1.6 中标人必须承诺接受合同内所有项目，不得对本项目进行选择性施工。</p> <p>1.7 中标人负责施工期间周边关系的协调及障碍物清除，并承担相关费用。</p> <p>1.8 环境质量：</p> <p>1.8.1 中标人应当严格遵守招标人规定的施工时间，降低施工噪音，减少环境污染。</p> <p>1.8.2 施工过程中所形成的建筑垃圾及可燃液体等废物，应当按照规定的位置、方式、堆放和清运。严禁将建筑垃圾及可燃液体等废弃物到随意堆放。有毒和有特殊气味的建筑垃圾及可燃液体等废弃物，中标人必须采用特殊措施进行处理，不能对周围环境造成危害。</p> <p>1.8.3 建筑垃圾存放至当地政府指定的垃圾地点，如不按规定存放且对周围环境造成危害，中标人须承担相应经济损失。</p>

- 1.8.4 在施工过程中，应保持优良的环境，做到文明施工，不得扰乱小区秩序。
- 1.8.5 工程竣工后，空气质量应当符合国家有关标准。
- 1.8.6 严格按照《大气污染防治法》及省、市、区的相关规定进行施工。
- 1.9 中标人在投标阶段或施工过程中出现安全、质量事故，拖欠农民工工资现象或有不良行为记录，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解除施工合同，中标人赔偿由此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
- 1.10 承包人的现场通讯及临设搭建由承包人负责，承包人需向发包人提供临设搭建计划及临设平面布置图，在发包人指定位置或指定范围内搭建；若因场地限制、政府要求等原因，需在规划红线范围外租赁场地搭设或租赁房屋的，由承包人自行解决。上述所有费用已含在承包人投标报价中，不再另外计取。
- 1.11 由中标人采购的主要材料，购置前必须得到招标人和监理方的项目总监认可，购置的材料在使用前须按规定检验，检验、试验费用由中标人负责，并提供合格证、复试报告，其规格、标准、质量须符合设计要求并能满足工程施工需要。
- 1.12 招标工程量清单为初步排查统计，最终工程量以实际结算完成为准。

## **二、工程竣工结算**

在工程竣工验收之后，承包方须提供竣工结算报告和完整的工程验收资料，竣工结算报告包括结算书、设计变更单、现场签证单、技术核定单等，并按时间顺序或编号装订成册。结算资料为工程竣工结算的全部内容。投标人漏报的内容，招标人认为其费用已包括在相关的工程量清单的综合单价中，不再另行补列，结算时不再增加。

## **三、工程款支付办法**

工程进场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50%；工程全部完工且初验合格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30%；工程全部验收合格且手续齐全支付合同金额的 17%；质保期满且无质量问题支付合同金额的 3%。

## **四、合同价款调整办法**

- 4.1 工程量和综合单价调整原则：招标人发布的工程量清单和实际施工应予以计量的工程量相比，因非承包人原因引起的工程量发生变化时，按实调整工程量。
- 4.2 材料单价调整原则：按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承包人承担一定范围的材料价格风险，当主要材料价格变动幅度在±5%（含±5%）以内时，不再调整，当变动幅度在±5%（不含±5%）以上时，仅调整超出±5%以外部分。
- 4.3 施工过程中变更、工程签证等按实际发生工程量计算，调整办法执行本条款 4.1、4.2 执行；除合同约定需要调整的内容按实际发生调整外，其他均不再调整；工程量清单未列的项，如与工程量清单中已有的项类似，则根据投标时的投标单价进行调整；如工程量清单中没有的，按照清单执行。
- 4.4 本次公布的招标控制价已包含各种材料按规定所需的检验、试验所发生的费用，投标人投报的材料价格均应含此费用，施工中、结算时不再调整；凡是有节能备案要求的，中标人必须满足节能备案。
- 4.5 项目暂列金额（如有）及暂估价（如有）与招标控制价一起公布，暂列金额及暂估价在投标人投标报价时不得作为让利条件，其归属权和使用权属于招标人。
- 4.6 政策性调整：招标文件有规定的按招标文件规定执行，招标文件没有明确的按相关政策调整文件规定执行。

## **五、缺陷责任期**

	<p>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在缺陷责任期内如出现施工质量缺陷或由于施工质量而引起的纠纷，应由中标人承担责任及损失。缺陷责任期满后，如工程出现质量事故，将按有关规定进行调查、分析，中标人应承担相关责任。</p> <p><b>六、劳务用工实名制和人工费用与其他工程款分账管理制度</b> 根据豫建【2018】16号文及平建办【2018】121号《关于加强房屋建筑市场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领域劳务用工实名制管理的通知》规定，实行劳务用工实名制和人工费用与其他工程款分账管理制度。</p> <p><b>七、施工方履约担保条款</b> 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向招标人提交中标价10%的履约担保。</p> <p><b>八、中标人必须承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单位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b></p> <p>8.1 开标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8.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 8.3 投标单位在投标过程中互相串通、结盟、弄虚作假损害招标的公正性和竞争性，或以任何方式影响其他投标单位参与正当投标竞争的； 8.4 中标单位未能按本须知规定要求一次性缴纳代理服务费用的。</p> <p>九、招标人对业绩及其他投标资料的真实性保留随时核查的权利，投标人须保证提供的业绩及其他投标资料真实有效，如发现提供虚假业绩及投标资料，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不良和法律后果。</p> <p><b>注：以上条款，投标人应逐条全文承诺，承诺条件必须优于或等于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若没有作出相应承诺，评标委员会以实质上未响应招标人要求按否决其投标。</b></p>
<p>10.13.2 所属行业</p>	<p>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建筑业</p> <p>划定标准为：中小微企业划分按照《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号文件及《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依据。</p>
<p>10.13.3 项目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p>	<p>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5%作为其价格分。<b>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不再执行价格优惠政策。</b></p> <p>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p>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中标/成交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p>

	<p>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追究法律责任。</p> <p>注：（1）投标人若为小型或微型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其真实性负责；</p> <p>（2）投标人若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按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其真实性负责；</p> <p>（3）投标人若为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并对其真实性负责；</p> <p>（4）投标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同时又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政策。根据上述要求计算得出的价格仅限于评标时使用，对成交价格没有任何影响。投标人若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或不能提供有效的证明资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评标方法及标准中规定的方式计算。同一投标人，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p>
<p>10.13.4 接收 质疑函的方式 和联系方式</p>	<p>质疑函应在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中接收，质疑函的格式和内容应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联系方式如下：</p> <p>联系人：顾女士 联系电话：0375-7502336 17527515377</p> <p>对供应商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及时答复和处理，不得推诿扯皮故意刁难，须进行实质性回应。</p>
<p>10.13.5 招标代理服务 费</p>	<p>依据《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规定，由中标人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计取以中标金额为计费基数，项目类型为工程；此项费用由投标人综合考虑到投标报价中，不单独列项报价。</p>

## 1、总则

### 1.1项目概况

1.1.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施工进行招标。

1.1.2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本标段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本标段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本标段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本标段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投标人资格要求（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项目经理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

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3) 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 (4)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 (5)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1.11 分包**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 **2、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
- (6) 图纸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1.10款、第2.2款和第2.3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电子交易系统中提出（具体详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操作流程），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在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中发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请各投标单位及时关注。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应及时在发布的媒体和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中查看澄清内容。

##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招标人可在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中发出公告修改招标文件。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应当及时关注，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3、投标文件**

3.1投标文件的组成应包括下内容：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三、投标保证金；
- 四、实质性条款承诺；
- 五、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六、施工组织设计；
- 七、项目管理机构；
- 八、资格审查资料；
- 九、其他材料。

3.1.2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1.4.2（1）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 **3.2 投标报价**

3.2.1投标人应按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2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投标报价总额为各分项金额之和。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款的有关要求。

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的综合单价和总价均已包括了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以及合同的所有责任、义务、风险等全部费用，结算时不再调整。投标人缺项、漏项的清单项，招标人认为其费用已包括在相关的工程量清单的综合单价中，不再另行补列，结算时亦不增加。

### **3.3投标有效期**

3.3.1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

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金额、担保形式和“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

### **3.5 资格审查资料**

本工程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审查内容见“第三章 评标办法前附表”。

### **3.6 备选投标方案（不接受）**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 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 **3.7.3 特别注意事项**

本项目为电子化交易项目，投标文件是投标人、供应商（以下简称“投标人”）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经过电子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投标人投标时，需要上传电子版投标文件。

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投标人通过CA证书登录平顶山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网在“组件下载”中查看。

温馨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交易项目，开标时需上传电子版投标文件，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以下条款。

## 一、电子化投标

### （一）电子化投标文件的签章

1、投标人在生成电子化投标文件后，应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2、招标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人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投标人通过CA证书登录平顶山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网在右上角“组建下载”中查看。

### （二）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格式及上传投标

1、投标人所上传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应是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包含用于投标文件上传的主文件（文件格式为：xxx公司+项目编号.file）和用于应急补救的投标文件备份文件（文件格式为：xxx公司+项目编号.bin），备份文件主要用于电子化开标出现技术问题后的补救，请投标人随身携带。

注：（1）投标人投报多个标段的，所生成的电子化投标文件仍为一个电子文件，投标人制作电子化投标文件时应将所报标段全部勾选后制作生成。

2、电子化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平顶山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仍未上传成功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注：如按照电子化投标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化投标文件无法上传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

理。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 （三）电子化项目开标、解密、唱标、评标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进行招标，投标人可以通过网络登录交易平台进入项目开标大厅远程在线参加开标会议（在招标文件中另行规定）。也可以携带CA证书至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2、电子化投标文件采用双重加密方式。开标时，如投标人未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的，请投标人使用CA证书登录交易平台，进入本项目开标大厅点击解密来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每位投标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10分钟内完成。待所有投标人全部解密完成后，再由中介服务机构使用CA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再次解密。

如投标人携带CA证书至现场参加开标的，首先应按照中介服务机构指引，使用投标人CA证书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首次解密。投标人解密完成后，再由中介服务机构使用CA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再次解密。

### 3、电子化投标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

如出现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情况，投标人应及时致电中介服务机构说明。投标文件解密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1）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

（2）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投标人文件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开标会议继续进行。

（3）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

4、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投标文件进行唱标。

投标人应保证在开标期间电话、电脑、网络能够正常工作，投标人因停电、

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唱标。

5、开标时投标人可登录到交易系统中在开标大厅中点击开标一览表查看自己的投标报价。如对自己的唱标内容有异议的，应在唱标内容显示后20分钟内通过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电子化交易系统提出质疑。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质疑的，视为认可唱标内容。

6、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对电子化投标文件有质疑的，将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发起质疑。

## **4、投标**

### **4.1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本项目为电子投标，不涉及此项。

### **4.2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file）到平顶山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 **4.3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时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3.7.3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5、开标**

### **5.1开标时间和地点**

全面实行在线“不见面”开标，投标人远程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不再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开标前应仔细阅读《“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及操作流程》。

### **5.2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电子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 (3) 开标时，招标人将通过电子交易系统按照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逆顺序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以及其它内容，开标结果同时在电子交易系统中公示。

(4) 开标结束。

## **6、评标**

### **6.1评标委员会**

6.1.1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6.2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 **7、合同授予**

### **7.1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

标人须知前附表。

##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要求。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3.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 **8、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家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家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 **9、纪律和监督**

### **9.1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9.2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9.3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9.4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9.5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监督部门投诉。

##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第三章 评标办法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联合体投标人	不接受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资质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信誉要求	
		项目经理资格	
		其他要求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工期	符合或优于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工程质量	符合或优于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符合工程量清单给出的数量和范围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投标总价	不高于招标控制价

综合评分部分（满分 100 分）		
2.2.1	分值构成（总分 100 分）	<b>商务标：50 分</b> <b>技术标：25 分</b> <b>综合标：25 分</b> <b>投标人综合得分=商务标得分+技术标得分+综合标得分。</b>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工程量清单报价评标基准价计算公式为： 评标基准价=最高投标限价×K+投标报价×（1-K）。 其中：其中：K 为最高投标限价权重系数，取值范围为 0.3≤K≤0.5，在开标现场随机抽取。K 值在取值区间内间隔为 0.1。 投标报价为各投标人有效投标报价去掉一个最高和一个最低报价后的算术平均值。当有效投标少于5家时（不含5家），则以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投标报价。上述最高投标限价、投标报价、有效投标报价在参与评标基准价计算时，均不含：规费、安全文明施工费、增值税、暂列金额、专业暂估价。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偏差率=100%×（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标标准
2.2.4 (1)	商务标评分标准 (50 分)	
	1. 投标报价 (30 分)	①投标人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等得基本分 20 分。 ②投标人投标报价高于评标基准价的，每高 1%在基本分 20 分的基础上扣 2 分，扣完为止。 ③投标人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的，每低 1%在基本分 20 分基础上加 1 分，最多加 10 分。 ④当投标人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 10%以上（不含 10%）时，每再低 1%在满分 30 分的基础上扣 1 分，扣完为止。
	2.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项目综合单价 (10 分)	从最高投标限价中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权重最大的前10-30 项清单项目中抽取15 项，在剩余的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项目中抽取5项。综合单价基准值是以各有效投标报价中（当有效投标人5 名及以上时，去掉1个最高、1个最低值）对应抽取清单项目综合单价的算术平均值。投标人报价在综合单价基准值95% - 103%范围内（不含95%和103%）的，每项得0.5 分；在综合单价基准值90% - 95%范围内（含90%和95%）每项得0.25 分。满分共计10 分。超出该范围的不得分。
3. 主要材料单价 (5 分)	从最高投标限价中材料总价权重最大的前10-20 项材料中抽取6 项，在剩余材料中抽取4 项。 主要材料单价基准值是以各有效投标报价中（当有效投标人5 名及以	

			上时，去掉1个最高、1个最低值)对应抽取材料单价的算术平均值。当投标人报价在材料单价基准值95% - 103%范围内(不含95%和103%)每项得0.5分，在材料单价基准值90% - 95%范围内(含90%和95%)每项得0.25分。超出该范围的不得分。材料单价与综合单价组成中价格不一致时该项为0分。
		4. 措施项目费的评审(5分)	措施项目费基准值是在最高投标限价中措施项目费用80%-110%范围内的(超出该范围的不得分)有效投标人所报措施项目费的算术平均值。投标所报措施费与措施项目基准值相等得基本分3分。当投标报价低于措施项目基准值时，每低1%在基本分3分的基础上加0.1分，最多加至5分为止；当高于措施项目基准值时，每高于1%时，在基本分3分的基础上扣0.2分，扣完为止。
		注：针对上述2、4款项中部分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数量较少、施工工艺简单、主材种类较少而不能满足最低抽项要求的，应将所有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或主要材料项目纳入评审范围。	
2.2.4 (2)	技术标评分标准 (25分)	内容完整性 (0-0.5分)	技术标的主要内容具有完整性，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0.5分)
			技术标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0分)
		主要施工方案 与技术措施(1-3分)	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绿色施工)总体安排合理，运用先进、合理的施工工艺、施工机械；对施工难点有先进和合理的建议。(2<得分≤3)
			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绿色施工)总体安排合理，施工工艺、施工机械合理、可行；对施工难点有合理的建议。(1≤得分≤2)
		质量管理体系 与措施(1-2分)	组织机构形式合理，有完善的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对项目提出先进、可行、具体的保证措施。主体结构质量保证措施完整得力、经济、安全、切实可行。主体结构、装饰装修按照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其他技术标准施工，不得偷工减料。(1.5<得分≤2)
			组织机构形式基本合理，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具体措施可行。主体结构质量保证措施经济、安全、基本可行。主体结构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不得偷工减料。(1≤得分≤1.5)
安全管理体系 与措施(1-2分)	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完善，安全管理目标具体，全员安全责任制明确，现场安全管理组织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要求。根据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现场重大危险源辨识		

	<p>全面，制定有项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并明确有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安全技术方案措施科学合理、先进可行。(1.5&lt;得分≤2)</p>
	<p>有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安全责任制和安全管理 制度，现场安全管理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 根据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正确识别现 场重大危险源并有相应的安全防护管理措施。制定 有本项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和相关专 项施工方案(或方案计划)，安全技术方案、措施基本可行。(1≤得分≤1.5)</p>
<p>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及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1-3分)</p>	<p>创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目标明确，有针对项目实际情况，科学可行的创建计划和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程的创建保证措施和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设置科学规范，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的规定。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符合河南省《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防治标准》(DBJ41/174)的规定，防治方案科学、先进。(2&lt;得分≤3)</p>
	<p>有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创建目标计划和创建措施，有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设置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的规定。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基本达到河南省《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防治标准》(DBJ41/174)的规定，有防治方案。(1≤得分≤2)</p>
<p>工期保证措施(1-2分)</p>	<p>工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合理且有针对性，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1.5&lt;得分≤2)</p>
	<p>工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基本合理，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1≤得分≤1.5)</p>
<p>拟投入资源配置计划(0.5-2分)</p>	<p>1. 机械：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采用先进机械设备且配置合理、先进，满足安全技术规范和施工进度需要；PC 构件运输、安装设备满足施工要求； 2. 劳动力：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较好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 3. 主要物资计划：主要物资（含 PC构件的供应需求）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较好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1&lt;得</p>

	分 $\leq 2$ )。
	<p>1. 机械：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机械设备配置基本合理，满足安全技术规范和施工进度需要。</p> <p>2. 劳动力：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基本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基本合理。</p> <p>3. 主要物资计划：主要物资（含 PC构件的供应需求）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基本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基本合理。（0.5<math>\leq</math>得分<math>\leq 1</math>）</p>
施工进度表与网络计划图 (0.5-2分)	关键线路清晰、准确、完整、计划编制合理、可行、满足招标文件对工期的要求。（1 $<$ 得分 $\leq 2$ ）
	关键线路基本准确，计划编制基本可行。（0.5 $\leq$ 得分 $\leq 1$ ）
施工总平面图布置 (0.5-1分)	总体布置有针对性、合理、能较好满足施工需要，符合安全、文明施工要求；材料堆放有序。（1分）
	总体布置基本合理、基本满足施工需要。（0.5分）
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 (1-2分)	（1）节能减排、（2）绿色施工、（3）工艺创新、（4）装配式建筑等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符合工程情况，具有针对性、可行性、经济适用性。（1.5 $<$ 得分 $\leq 2$ ）
	（1）节能减排、（2）绿色施工、（3）工艺创新、（4）装配式建筑等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基本符合工程情况，具有针对性。（1 $<$ 得分 $\leq 1.5$ ）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BIM等的程度 (1-2分)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程度满足设计要求，符合施工需要和相应技术标准等规定，经济适用。（1.5 $<$ 得分 $\leq 2$ ）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程度满足设计要求，基本符合施工要求和相应技术标准等规定。（1 $<$ 得分 $\leq 1.5$ ）
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 (0.5-1.5分)	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系统布置合理，满足需要。（1 $<$ 得分 $\leq 1.5$ ）
	<p>风险防控管理措施齐全，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风险控制要点定位准确，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得力。</p> <p>（0.5<math>&lt;</math>得分<math>\leq 1</math>）</p>
风险管理措施	风险防控管理措施齐全，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风险控制要点定位

		(1-2分)	准确，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得力。(1.5<得分≤2) 风险防控管理措施基本齐全，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风险控制要点定位基本准确，有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1≤得分≤1.5)
		各项评分因素中有缺项者，该项为0分；不缺项的，不低于最低分	
2.2.4 (3)	综合标评分标准 (25分)	1、企业业绩(3分)	企业2020年1月1日以来承担过一项类似项目业绩得1.5分，最多得3分。 (同时提供中标公示查询页面、中标通知书、合同，日期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2、优惠承诺(8分)	(1) 优惠承诺应是书面的符合工程实际情况，确保依法依规，优惠合理，详实可行。4<得分≤8 (2) 优惠承诺符合工程实际情况，确保依法依规，优惠基本合理，基本详实可行。0.5≤得分≤4
		3、履职尽责承诺(8分)	具有全面、详实、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的处理承诺，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人员(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相关技术人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等)的在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提供承包商履约保证。4<得分≤8 具有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的处理承诺，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人员(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相关技术人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等)的在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提供承包商履约保证。0.5≤得分≤4
		4、合理化建议(6分)	(1) 投标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符合工程实际情况，有针对性，详实可行。3<得分≤6 (2) 投标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符合工程实际情况，基本合理，基本详实可行。0.5≤得分≤3
<p>1、投标人必须对所提供的所有证书、文件等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否则承担相应法律责任。</p> <p>2、本评标办法中与本招标文件中其他处内容不一致时，以本评标办法为准，若本评标办法前附表与评标办法正文、附件不一致时以前附表为准，本评标办法中总分值与分项分值不一致时，以分项分值为准(明显有误的除外)。</p> <p>3、本评标办法中所涉及所有证件均以投标文件电子版中所附扫描件为准。</p> <p>以上评委根据投标文件进行比较进行打分。各项目若有缺项的，该项为0分。</p>			

##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或者经招标人授权评标委员会自行确定。

### **2. 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2.2.1 分值构成**

（1）技术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商务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综合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3 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

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4 评分标准**

（1）商务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技术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综合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评标程序**

###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5项规定的

有关证明文件。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否决其投标。（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3.1.2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否决其投标：

-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否决其投标。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3.2详细评审**

3.2.1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1) 按本章第2.2.4（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标计算出得分A；
- (2) 按本章第2.2.4（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标计算出得分B；
- (3) 按本章第2.2.4（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综合标计算出得分C；

3.2.2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投标人得分=A+B+C。

3.2.4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否决其投标。

3.2.5评标打分结果为：最后得分为各评委的算术平均值，最终得分取至小数点后两位。

### **3.3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3.4评标结果**

3.4.1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条款及格式仅供参考，以实际签订为准)

GF—2017—0201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_\_\_\_\_

承包人(全称):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 \_\_\_\_\_
- 2.工程地点: \_\_\_\_\_
-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 4.资金来源: \_\_\_\_\_
- 5.工程内容: \_\_\_\_\_
- 6.工程承包范围: \_\_\_\_\_。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元);

其中:

- (1)安全文明施工费: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元)
- (2)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元);
- (3)暂列金额: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元)

### 2.合同付款方式: \_\_\_\_\_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_\_\_\_\_。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双方盖章或签字\_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拾\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肆\_份,承包人执\_陆\_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账 号: \_\_\_\_\_

##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略)

##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 1. 一般约定

#### 1.1 词语定义

#####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_\_\_\_\_。

#####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 1.1.2.4 监理人：

名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 1.1.2.5 设计人：

名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_\_\_\_\_。

1.1.3.9 永久占地包括：\_\_\_\_\_。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_\_\_\_\_。

####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_\_\_\_\_。

####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_\_\_\_\_。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_\_\_\_\_。

####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_\_\_\_\_。

#####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 / 。

####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 / 。

####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三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_\_\_\_\_；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_\_\_\_\_。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_\_\_\_\_；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_\_\_\_\_。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_\_\_\_\_；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_\_\_\_\_。

#### 1.10 交通运输

#####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 \_\_\_\_\_。

#####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 \_\_\_\_\_。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 \_\_\_\_\_。

#####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 / 承担。

####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 / 。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 / 。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 / 。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 / 。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 / 。

####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 \_\_\_\_\_。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 \_\_\_\_\_。

## 2. 发包人

###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名：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职务：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_\_\_\_\_。

###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

##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_\_\_\_\_。

## 3. 承包人

###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_\_\_\_\_。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_\_\_\_\_。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_\_\_\_\_。

### 3.2 项目经理

#### 3.2.1 项目经理：

姓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 / ；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_\_\_\_\_。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_\_\_\_\_。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_\_\_\_\_。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_\_\_\_\_。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_\_\_\_\_。

###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_\_\_\_\_。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_。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 /。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 \_\_\_\_\_。

3.3.6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_\_\_\_\_。

### 3.5 分包

####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 \_\_\_\_\_。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 \_/\_\_\_\_\_。

####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 \_/\_\_\_\_\_。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 \_/\_\_\_\_\_。

####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 \_/\_\_\_\_\_。

###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 \_/\_\_\_\_\_。

###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 \_\_\_\_\_。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 \_\_\_\_\_。

## 4. 监理人

###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 \_\_\_\_\_。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 \_\_\_\_\_。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决定： \_\_\_\_\_。

###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通信地址： \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 \_\_\_\_\_。

###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_\_\_\_\_ / \_\_\_\_\_；

(2) \_\_\_\_\_ / \_\_\_\_\_；

(3) \_\_\_\_\_ / \_\_\_\_\_。

## 5. 工程质量

###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 \_/\_\_\_\_\_。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 \_/\_\_\_\_\_。

###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_\_\_\_\_。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_\_\_\_\_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_\_\_\_\_小时。

## 6.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_\_\_\_\_。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 /。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的约定： /。

###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_\_\_\_\_。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 /。

## 7.工期和进度

###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 /。

###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 /。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

### 7.2 施工进度计划

###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

### 7.3 开工

###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_\_\_\_\_。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_\_\_\_\_。

###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_\_\_\_\_。

### 7.5 工期延误

###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_\_\_\_\_。

###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 /。

###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 /。

要

##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 (1) 5 年一遇强度的降水；
- (2) 6 级(含)以上的大风；
- (3) 连续三天日气温 $\geq 40^{\circ}\text{C}$ 或小于零下  $14^{\circ}\text{C}$ 低温。

##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_\_\_\_\_。

## 8.材料与设备

###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 / 。

### 8.6 样品

####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

求： / 。

###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 / 。

## 9.试验与检验

###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_\_\_\_\_。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_\_\_\_\_。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_\_\_\_\_。

###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_\_\_\_\_。

## 10.变更

###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_\_\_\_\_。

### 10.4 变更估价

####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_\_\_\_\_。

###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 / 。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 / 。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_\_\_\_\_。

###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 11：《暂估价一览表》。

####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1 种方式确定。

####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1 种方式确定。

第3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

##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_\_\_\_\_。

## 11. 价格调整

###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_\_\_\_\_。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2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1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_\_\_\_\_；

第2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_\_\_\_\_。

专用合同条款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5%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5%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5%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5%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5%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3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

##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 12.1 合同价格形式

####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 3、其他价格方式：/。

### 12.2 预付款

####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_\_\_\_\_。

预付款支付期限：\_\_\_\_\_。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

####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

### 12.3 计量

####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_\_\_\_\_。

####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_\_\_\_\_。

####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

####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

###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_\_\_\_\_。

####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_\_\_\_\_。

####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无。

(2)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无。

(3)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无。

####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

(2)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

####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 13.验收和工程试车

####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小时。

#### 13.2 竣工验收

#####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_\_\_\_\_。

发包人不按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计算方法：  
/。

#####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_\_\_\_\_。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为：\_\_\_\_\_。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 13.3 工程试车

####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

(1)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承担；

(2)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承担。

####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

### 13.6 竣工退场

####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_\_\_\_\_。

### 14.竣工结算

####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_\_\_\_\_。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_\_\_\_\_。

####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

1、\_\_\_\_\_；

2、\_\_\_\_\_。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_\_\_\_\_。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_\_\_\_\_。

#### 14.4 最终结清

#####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_\_\_\_\_。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期限：/。

#####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

(2)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_\_\_\_\_。

### 15.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_\_\_\_\_。

####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_\_\_\_\_。

在工程项目竣工前，承包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第 3.7 条提供履约担保的，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 2 种方式：

(1)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

(2)3%的工程款；

(3)其他方式：/。

#####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 2 种方式：

(1)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其他扣留方式:无。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无。

#### 15.4 保修

#####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_\_\_\_\_。

#####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_\_\_\_\_。

#### 16. 违约

##### 16.1 发包人违约

######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_\_\_\_\_。

(2)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_\_\_\_\_。

(3)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_\_\_\_\_。

(4)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_\_\_\_\_。

(5)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_\_\_\_\_。

(6)其他：\_\_\_\_\_。

######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 16.1.1 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 30 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 16.2 承包人违约

######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_\_\_\_\_。

######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_\_\_\_\_。

#### 17. 不可抗力

#####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_\_\_\_\_。

#####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_\_\_\_\_天内完成款

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_\_\_\_\_。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_\_\_\_\_。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_\_\_。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_\_\_\_\_。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_\_\_\_\_。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_\_\_\_\_。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

其他事项的约定：/。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 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发包人(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承包人 (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_\_\_\_\_

承包人(全称): \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 ( \_\_\_\_\_ ) 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养护期内的苗木管理。

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_\_\_\_\_。

##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为 5 年；
3. 装修工程为 2 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 2 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 2 个采暖期、供冷期；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 2 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_\_\_\_\_。

##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 \_\_\_\_\_，缺陷责任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委托他人修理，修理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因承包人未及时到达现场抢修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损失由承包人赔偿。因承包人未及时到达抢修现场，发包人委托他人进行抢修的，修理费用由承包人支付。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 \_\_\_\_\_

承包人 (公章): \_\_\_\_\_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详见平顶山市公共交易中心网站附件

## 第六章 图纸

详见平顶山市公共交易中心网站附件

##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 一、 实施的有关标准与法规

国家、地方现行的工程建设施工及验收规范、施工技术标准、工程建设施工操作规程《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规范中制定的标准或法规为工程实施中实际采用的标准和法规，中标人提出采用的其他标准及规范，如能保证其达到与本规范所规定的标准及规范相同的质量或更高的质量。经项目总监事先审阅和书面批准即可采用。本规范与图纸中明显地未提到的任何细节，或在涉及任何条款的细节说明中有明显的遗漏，都应被认为指的是采用令人满意的建筑建设工程及其他相关工程的习惯作法。

本工程实施中采用的材料、设备和工艺应在各个方面符合引用的标准规范。

本工程实施中采用图纸中指定的和现行的有关技术规范和标准。所采用的规范和标准如出现标准不一致的情况，以标准高的为准。

### 二、 工程验收

工程验收按照国家现行规定执行。

##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标段）

# 施工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三、投标保证金
- 四、实质性条款承诺
- 五、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六、施工组织设计
- 七、项目管理机构
- 八、资格审查资料
- 九、其他材料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一）投标函

\_\_\_\_\_（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标段）施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的投标总价（含不可竞争费），工期\_\_\_\_\_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_\_\_\_\_。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4.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其他补充说明在“其他材料”中列明。

投标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标段		
投标报价 (不含不可竞争费)		人民币(大写): _____ 人民币(小写): _____
不可竞争费	安全文明施工费(不含增值税)	人民币(大写): _____ 人民币(小写): _____
	规费(不含增值税)	人民币(大写): _____ 人民币(小写): _____
	增值税税金	人民币(大写): _____ 人民币(小写): _____
	专业暂估价(不含增值税)	人民币(大写): _____ 人民币(小写): _____
	暂列金额(不含增值税)	人民币(大写): _____ 人民币(小写): _____
投标总价 (含不可竞争费)		人民币(大写): _____ 人民币(小写): _____
措施项目费 (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_____ 人民币(小写): _____
人工费(不含增值税)		人民币(大写): _____ 人民币(小写): _____

(单位工程名称)	投标报价(不含不可竞争费) 安全文明施工费(不含增值税) 规费(不含增值税) 增值税税金 专业暂估价(不含增值税) 暂列金额(不含增值税) 投标总价(含不可竞争费) 措施项目费(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工费(不含增值税)		
(单位工程名称)	投标报价(不含不可竞争费) 安全文明施工费(不含增值税) 规费(不含增值税) 增值税税金 专业暂估价(不含增值税) 暂列金额(不含增值税) 投标总价(含不可竞争费) 措施项目费(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工费(不含增值税)		
..... (本行可根据单位工程数量可自行增减)	..... (本行可根据单位工程数量可自行增减)		
投报施工工期			
投报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姓名	级别	注册证书编号
其他说明			

投标单位: (电子签章)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标段）\_\_\_\_\_施工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和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三、投标保证金

#### 四、实质性条款承诺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六、施工组织设计

1. 投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情况、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冬雨季施工技术、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注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



(二) 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工程任职	项目经理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建造师专业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工程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附 1：承诺书

承诺书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_\_\_\_\_（项目经理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正在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八、资格审查资料

###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 (二) 近年财务状况

### (三) 近年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合同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 (四) 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 （五）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 九、其他材料

### 1、承诺书

#### 全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

#### 招标投标活动承诺书

我单位承诺，在\_\_\_\_\_项目招投标活动中，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招标投标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规定，如有违反，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承诺人（法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 系 电 话：

承诺人（盖章）

年 月 日

## 2、其他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

## 投标人公示主要内容汇总

投标人：  
投标报价：  
地址：  
投标内容：  
工期：  
质量：  
项目经理：                    注册号：  
项目组成人员：  
投报业绩：  
业绩一：  
项目名称：  
项目经理：                    注册号：  
中标公示查询媒体：  
合同金额： 元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验收日期：  
业绩二：  
项目名称：  
项目经理： 注册号：  
中标公示查询媒体：  
合同金额： 元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验收日期：  
.....

**注：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进行调整。**

## 附件一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企业名称（单位公章）：

日期

## 附件二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单位的\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单位公章）：

日期：

### 附件三

##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